

兰州新区妇女联合会文件

新妇发〔2022〕9号

兰州新区妇女联合会 关于申报 2022 年度兰州新区巾帼就业创业 示范基地的通知

各级妇联组织：

为贯彻落实《甘肃省“十四五”时期深化妇联系统改革实施方案》精神，组织引导广大行业女性岗位建功，多举措推动妇女在更广领域实现就业创业。新区妇联决定在新区范围内开展“兰州新区巾帼就业创业示范基地”创建工作。现将申报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类型

2022 年度兰州新区巾帼就业创业示范基地以农业基地为

主，特别突出的巾帼家政基地、陇原巧手基地也可以申报。

二、基地申报主体及条件

（一）农业基地

申报主体：主要负责人为女性的农民专业合作组织、家庭农场、休闲农业基地、农家乐、农副产品加工企业等。

申报条件：

1. 科技示范性强。能够推广运用先进、成熟的农业新技术、新品种和新设施，具有较高科技含量和一定的农业技术培训及推广能力。每年培训妇女不少于 100 人次。

2. 综合效益较好。规划布局合理，经营规模适度，农业产业化、现代化生产程度较高。原则上，种植业面积在 50 亩及以上；畜禽业生猪年出栏 100 头及以上，肉（奶）牛年出栏 10 头及以上，羊年出栏 50 只及以上，肉鸡（鸭）年出栏 5000 只及以上，蛋鸡（鸭）存栏 1000 只及以上，鹅年出栏 500 只及以上。水产养殖面积 25 亩以上，山林经营面积 200 亩以上，苗木花卉种植面积 10 亩以上，中药材种植 10 亩以上；旅游、特色种养、休闲观光为一体的综合性农场，面积 5 亩以上，餐饮住宿设施齐全。农副产品加工类年产值 10 万元以上。

3. 示范作用显著。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中发挥重要作用，能够积极拓展农业生态保护、休闲农业、文化传承等新型功能，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明显，在当地具有较强的代表性、示范性。原则上每个“示范基

地”带动不少于 30 名农村妇女就业增收，结对帮扶农村低收入妇女不少于 5 名。

4. 服务功能较强。积极创办领办农民专业合作组织，带领妇女走产业化、专业化、组织化的发展道路，支持农村低收入妇女以扶持性贷款带资入股、就业分红等方式创收增收。每年为农村妇女提供信息、技术、销售等服务不少于 100 人次。

5. 管理科学规范。规章制度健全，管理机制规范，可持续发展能力较强。

（二）巾帼家政基地

申报主体：

在妇联指导下，促进妇女转移就业的各种就业指导中心、家政服务机构（企业）、培训机构（基地）等。

申报条件：

1. 培训对象明确。培训对象主要面向城乡低收入妇女、农村富余女性劳动力等困难妇女群体。

2. 培训资质健全。有人社部门颁发的就业培训资质证书，有固定的培训场所和教学设备，有符合家政培训要求的相对稳定的教师队伍。

3. 劳务输出规范。劳务输出渠道畅通，输出流程规范，有严格的劳务输出与评估机制。

4. 培训效果突出。基地年培训家政服务员原则上不少于 100 人次，培训合格率达 90% 以上，受训学员转移就业率较高。

(三) 陇原巧手基地

申报主体:

在妇联指导下，促进妇女居家灵活就业的妇女手工编织企业、妇女手工编织协会、乡村陇原巧手女人坊、陇原巧手馆、陇原巧手产品销售中心、陇原巧手工作室等。

申报条件:

1. 帮扶效果突出。积极扶助和带动农村留守妇女、低收入妇女、残疾妇女等就业增收，年带动就业妇女人数不少于 20 人。每年结对帮扶农村低收入妇女不少于 5 名实现居家灵活就业。

2. 注重技能培训。积极开展手工技能培训，年培训妇女不少于 50 人次。

3. 综合效益显著。有一定的生产规模，有较明显的地域特色和民族特点的手工产品，有较稳定的销售渠道和收入。

4. 注重文化传承。在促进本地区家庭手工业发展、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方面做出一定的成绩，具有一定的带动和示范引领作用。

四、申报程序

申报单位提出申请，按要求填写相应申报表并附相关材料。经园区妇联审核后，由园区妇联统一报送至新区妇联评定命名。

五、工作要求

(一) 各园区妇联按照要求和程序，组织开展申报工作。

2022 年 4 月 26 日前报送申报表（详见附件 1、2、3）、推荐材

料（1500字以内）及照片5张（含全景、培训、开展服务项目等情况），一式一份，同时发送电子版至指定邮箱。逾期未报送视为主动放弃。

（二）注册在村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为农业基地重点申报对象。原则上报送的基地应经营三年及以上，经营状况良好，无违法不良记录。

（三）各园区妇联要高度重视申报工作，严格按照申报条件确定申报对象，层层把关，择优推荐，坚决杜绝申报推荐工作中优亲厚友。新区妇联将抽查核验。

联系人：尉培皎

联系电话：0931-8259324

电子邮箱：1zxqfn1hh@163.com

附件：1. 兰州新区巾帼就业创业示范基地（农业）申报表
2. 兰州新区巾帼就业创业示范基地（巾帼家政）申报表
3. 兰州新区巾帼就业创业示范基地（陇原巧手）申报表



附件 1

兰州新区巾帼就业创业示范基地（农业）申报表

申报单位（基地名称）						
推荐单位						
基地概况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财务负责人		联系电话			
	单位人数		单位女性员工比例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基地当前效益	基本情况	初创时间		基地类型		基地规模
	经济效益	年产值 (万元)		年销售 (万元)		年利润 (万元)
	社会效益	基地开展培训次数		培训人数		培训天数
		辐射带动人数		帮扶农村低收入妇女人数		人均增收 (元)
申报理由						
(可另附材料、图片)						
园区妇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兰州新区妇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兰州新区巾帼就业创业示范基地（巾帼家政）申报表

申报单位（基地名称）			
推荐单位			
创办时间		主管单位	
师资队伍（人）		教学设备（台）	
培训场所（平方米）		培训教师（人）	
年培训人数（人）		培训合格率（%）	
年转移就业数（人）		年培训城乡低收入妇女数（人）	
法人/负责人		年扶持城乡低收入妇女就业数（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申报理由

(可另附材料、图片)			
园区妇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兰州新区 妇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兰州新区巾帼就业创业示范基地（陇原巧手）申报表

申报单位（基地名称）			
推荐单位			
创办时间		固定资产	
员工总数（人）		女性员工比例（%）	
手工编织技师（包括非遗传承人、工艺美术大师）数（人）		年吸纳妇女就业人数（人）	
年培训人数（人）		培训上岗率（%）	
年培训农村低收入妇女数（人）		年扶持农村低收入妇女就业数（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申报理由

(可另附材料、图片)

园区妇联意见			兰州新区妇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兰州新区妇女联合会

2022年4月20日印发

共印35份